

圣埠小学什么时候建设?

市教体局:新建项目土地划拨、规划设计等前期工作已完成



1584政风行风热线回音壁

●10月9日,江女士反映:弘信花园17栋5号储藏室东面建筑物外墙,被人开了槽,现浇了屋顶,外墙也被人打孔装了门,是否属于违章建筑?

迎江区政府回复:区城管局工作人员到现场进行勘察走访,因涉及历史情况调查、行为人核查、情形认定等前期工作,需要进一步核实确定,下一步根据调查结果,依法处理。目前辖区执法人员正在调查取证工作,已将上述处理情况告知反映人。

●10月9日,胡女士反映:北正街37栋,下午五点多到夜里一两点,两家油炸店的油烟对二楼直排。

大观区政府回复:属地龙山街道和区城管局负责同志联系反映人现场查看,两家烧烤店同意通过更换设备和延长出烟管道等措施减轻对居民的影响,反映人现场也表示认可。

●10月9日,林先生反映:环城西路附近几家化工厂污染大,异味严重。

市生态环境局回复:已针对环城

西路沿线安庆市泰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等重点进行排查,调取沿线重点企业废气在线监测设备排放的实时和历史监测数据。经排查,暂未发现超标等异常情况。随后排查环城西路沿线企业工况情况,发现10月8日力天公司增塑剂装置一风机故障,导致有部分异味逸散周边,高新区环保局已现场责令该企业故障风机进行抢修,于当日17时故障解除,异味得到控制,其他企业无异常工况报告。

下一步,将持续加大巡查排查频次,定期开展专项检查,加大废气高架源管控力度,借助大气走航车、手持便携监测设备、第三方专业力量等开展异味精准溯源处置;同时深入开展园区挥发性有机物“一企一策”整治工作,提高企业挥发性有机物和恶臭污染治理水平,减少异味排放;督促企业按照有关要求落实非正常工况报备及应急处置工作,并及时公开相关信息;并计划10月对

园区企业开展监督性检测,发现环境违法行为依法依规处理到位。

●10月10日,江女士咨询:圣埠小学什么时候建设?

市教体局回复:下线后,宜秀区教体局致电告知反映人圣埠小学迁址新建项目进度,新建项目土地划拨、规划设计等前期工作已完成,代建单位为安庆市通盛置业有限公司,已于2024年9月20日在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上发布招标计划,计划招标时间2024年10月21日。下一步,市教体局将继续关注有关学校建设进展,督促宜秀区加快建设进度。

●10月10日,任先生咨询:三胎家庭读书有什么补贴?

市教体局回复:我市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免除学杂费,支持幼儿园、中小学提供延时服务、课后服务或假期托管服务。针对三胎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经申报认定,可享受生活补助政策,政府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寄宿生小学每生每年1250元,寄宿生初中每生每年1500元,非寄宿生按寄宿生标准的50%发放。

家庭经济特别困难的,还可申请减免一定的课后服务、校服订购等费

用。非义务教育阶段学生除按政策享受国家助学金外,还可申请校内资助补助资金。

●10月11日,陈先生反映:菱湖南路地质队门口穿过马路往菱湖南路斑马线路段,只设有人行斑马线和隔离桩,没有红绿灯,上下班及放学高峰期过马路人流量大,非机动车道交通流量极大,存在较大安全隐患。可否在此斑马线两端增设红绿灯?

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回复:菱湖南路湖心路路口距离菱湖南路龙眠山路路口约2公里,该段道路周边坐落有多个小区及公园,是一条十分重要的东西向主干道,道路交通环境复杂。目前该段道路已有4个路口安装了交通信号灯,还有4处人行过街设施和1处掉头点未安装交通信号灯,如在上述点位再安装交通信号灯,必将对菱湖南路通行效率有较大影响,设计单位也考虑到该问题,前期在道路改造设计时人行过街设施处未设计交通信号灯。目前菱湖南路326地质队门前人行过街设施处交通标志、标线较为齐全,针对市民反映增设不礼让行人抓拍系统的问题,公安交警部门将积极向相关建设单位单位反馈。

抚养费用起纠纷 温情调解护成长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管炜 通讯员 黄虹)父母对未成年子女的抚养在任何情况下都不能免除,10月9日下午,桐城市人民法院范岗人民法庭成功调解一起抚养费纠纷案件,切实维护了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呵护孩子健康成长。

被告叶某系原告李某的父亲,叶某与李某母亲2013年通过工作相识相恋,于2018年未婚生育李某。后叶某与李某母亲感情破裂分手,双方于2019年8月签订非婚生子女抚养协议,约定由被告叶某每月支付原告李某抚养费5000元直至其年满18周岁,后被告未能按约按时足额支付抚养费,李某诉至法院。

为从根本上解决纠纷,同时减

少对孩子的影响,法官及时与被告叶某和原告李某的母亲进行了耐心细致地沟通。叶某表示目前自身经济困难,请求法官主持调解,适当降低抚养费数额。法官向李某的母亲转达叶某想要调解的意向,劝说其站在有利于孩子健康成长的角度,维系孩子与父亲的亲情。在法官充满温情的疏导下,叶某逐渐认识到抚养子女的法定义务,李某的母亲也体谅叶某不易,双方达成了一致调解意见。

调解成功后,针对今后孩子在抚养、教育上可能存在的问题,承办法官又对双方开展了家庭教育指导,解决矛盾纠纷的同时为双方重新搭系了亲情的“纽带”。



10月12日,望江县雷池镇沟口村一合作社养牛基地,饲养员正在喂牛。近年来,雷池镇采取“党建+合作社+农户”的发展模式,利用秸秆等饲料发展养牛产业,形成了“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的良性产业循环,助力乡村振兴。

全媒体记者 江胜 通讯员 方向 摄

巡回法庭进乡村 以案释法零距离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管炜 通讯员 何文峰)10月10日,太湖县人民法院徐桥法庭走进江塘乡小宫村村委会开展巡回审判,公开审理一起教育机构责任纠纷案。部分学校代表、社区群众及干部旁听了庭审。

该案发生在2023年11月3日,原告孟某在上课间操期间,被同学唐某在背后撞倒在地,导致门牙受损。经医院诊断,原告牙齿折断,需

进一步做后续的修复治疗。现原、被告关于医疗费等赔偿协商未果,诉至法院,要求被告及学校承担赔偿责任。

审理过程中,承办法官引导各方有序开展庭审,各方当事人就赔偿比例、赔偿数额等争议焦点进行了充分辩论。庭审结束后,法官还对案件涉及的法律问题向原、被告及旁听人员进行了普法宣传,起到了以案释法的良好效果。

房产出租

1、德宽路帆布厂综合楼202室,住宅楼,无家具,面积7923平方米,租金每月600元(不包含水、电、物业费)。

2、开发区菱北西路厦华花园6-203室,住宅楼,无家具,面积11163平方米,租金每月800元(不包含水、电、物业费)。

3、湖心北路1号戏曲大厦北面裙楼1-4层,商业楼,总面积1424平方米。其中,1层面积290平方,每平方米45元;2层面积

378平方,每平方米35元;3-4层每层面积378平方,每平方米32元;不包含水、电、物业费。

4、湖心北路88号广电大楼东楼8楼南面圆弧,面积230平方米,租金每平方米37元(包含水、电、物业费)。

5、湖心北路88号安庆市广播电视台B号楼一楼,毛坯,面积1212平方米,租金每平方米25元(不包含水、电、物业费)。

出租咨询:阙先生13905565826